



財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R.O.C.

行動支付推動措施與進度

報告機關：財 政 部

報告日期：107年1月9日





大綱

- 前言
- 行動支付租稅獎勵措施
- 行動支付繳稅
- 公股銀行推動行動支付措施
- 持續努力方向





前言

- 為加速推動行動支付，達成院長宣示2025年行動支付使用率達成90%目標，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6年10月27日及12月14日召開2次跨部會研商會議，討論行動支付整體政策藍圖與各議題工作項目及時程



2025



行動支付租稅獎勵措施

措施	內容
統一發票給獎提供電子發票專屬獎項	提供無實體電子發票百萬元及二千元統一發票專屬獎項，上限為30組及1萬6,000組。
利用電子支付帳戶進行款項收付得減免處罰	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定，明定利用電子支付帳戶進行收付款之營業人，符合一定條件者，可免予或減輕處罰。
統一發票中獎獎金匯入信用卡及電子支付帳戶	以電子支付帳戶載具取得無實體電子發票，中獎獎金可匯入電子支付儲值帳戶，提供多元領獎方式。





行動支付繳稅

措施	內容
推動「行動支付繳稅」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ata-bbox="421 406 1841 682">1. 提供晶片金融卡、信用卡、活期(儲蓄)存款帳戶等電子支付工具繳納稅款服務，讓納稅義務人可透過電子平臺〔包含繳稅網站、電話語音、自動櫃員機(ATM)〕，選擇最便利方式繳納稅款。<li data-bbox="421 749 1841 953">2. 推動以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QR Code行動繳稅或下載行動支付APP使用行動金融卡、手機信用卡繳納綜合所得稅、房屋稅、地價稅及使用牌照稅服務。<li data-bbox="421 1006 1841 1135">3. 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使用電子支付工具繳納稅款事項全國性及地區性租稅教育及宣導。





公股銀行推動行動支付措施

公股事業金融科技研發成果整合平臺

106年2月24日成立

召集人：財政部蘇次長建榮

華南
銀行

執行
秘書
單位

臺灣
銀行

土地
銀行

合作金
庫銀行

第一
銀行

彰化
銀行

兆豐
銀行

臺灣
企銀

中國輸
出入銀

❖ 具體成果

106 / 5

制定「跨行
QR Code規格」

106 / 9

「台灣Pay」
啟用記者會

106 / 12

被掃模式

107 / 3

適用超商
一維條碼

107 / 12前

綁定信用卡



公股銀行推動行動支付措施

❖ 「台灣Pay」將陸續導入各項生活帳單

106/11	地價稅
106/12	各公股銀行信用卡費及中小學學雜費
107/1	瓦斯費
107/3	台電公司電費、台灣自來水公司水費、健保費
107/4	使用牌照稅
107/5	房屋稅及綜合所得稅
107年底	各大電信費、有線電視費、勞保費、國民年金保險費等

- 公股銀行自建錢包：截至106年11月底交易戶數60,235戶，加計台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t-wallet+開通戶數11,776戶，合計72,011戶，收單商家4,987家。
- 代收稅款導入「台灣Pay」：106年11月開徵地價稅首次適用，透過公股行動銀行「台灣Pay」成功繳納地價稅筆數99,093筆(含t-wallet+ 3,000筆)。
- 各公股銀行信用卡費:8家公股銀行106年12月已全面導入「台灣Pay」。
- 公用事業、政府規費及學雜費等帳單類費用陸續導入：目前導入公股銀行代收之學雜費1,233家、公用事業費1家、政府規費2家及其他259家等，共1,495家。預計107年3月底前陸續導入電費、自來水費及健保費等。



持續努力方向

稅目	措施內容
營利事業所得稅	營利事業利用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規定之電子支付帳戶進行收付款，符合一定條件者，其稅務違章案件可免予或減輕處罰。
營業稅	接受消費者使用行動裝置付款之小規模營業人，同意行動支付業者提供銷售金流資料予主管稽徵機關者，其營業稅查定銷售額擬訂於一定期間內得不受使用統一發票銷售額標準限制，由稽徵機關按1%稅率查定課徵營業稅，免用統一發票。





財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R.O.C.

簡報結束· 恭請裁示

THANK
YOU